

泉鲤政审〔2021〕1号

鲤城区审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及省市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要求编制。报告主要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

政府”门户网站下载（<http://www.qzlc.gov.cn/>）。对本报告如有疑问，请与鲤城区审计局联系（地址：鲤城区庄府巷机关大院4号楼5楼；电话：22355738；邮编：3620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1.2020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9条，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3条、规划计划类信息2条、其他类信息4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电子化率达100%。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共计169条。

2.政务公开落实情况

一是做深入推进审计结果公告和整改情况公开。按规定编制并公开《泉州市鲤城区审计局2019年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公告》，根据审计整改落实相关制度要求，各审计组及时对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督促，并告知被审计单位应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开符合政府信息公开条件的审计整改结果。

二是进一步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根据《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福建省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的要求，在门户网站更新并公开《行政执法人员清单》、编制《泉州市鲤城区审计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推进审计执法透明、规范。

三是积极落实预决算公开工作。按照规定及时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鲤城区审计局2019年决算说明》、《鲤城区审计局2021年预算说明》，包含了预算收支总体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等表格；并进一步细化财政信息公开内容，结合预决算公开工作公开财政资金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和绩效自评结果情况，让群众能够监督了解机关经费使用情况，增强财政资金支出使用的透明度。

3. 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开展情况

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规范政务公开内容、工作流程。规范政府信息制作、获取、保存、处理相关流程，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文件起草时要明确公开属性。明确公开内容、公开时限、公开渠道，高质量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4. 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对审计有关舆情和群众关注的问题，及时借助媒体、网站等渠道发布准确权威信息，讲清处理结果、有关政策措施等。针对不同社会群体，采取网站、政务公开栏等公布，全面提高审计政策的社会知晓率和群众对相关政策的认知度。

2020年在政府门户网站“政策解读”栏目公开《【解读】2020年第一季度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结果公告解读》、《2020年泉州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聚焦这些……》、《【解读】2020年第一季度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结果公告解读》3篇文章，增强政策解读效果、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的事项。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年，我局无依申请公开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月份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进行登记汇总，编制索引目录以便查阅，按季度报送政务公开情况统计报表，并向档案馆、图书馆各送交政府信息9篇进行备案。

（四）平台建设情况

2020年，通过微信公众号“泉州市鲤城区审计局”推送信息38篇，及时发布审计动态，保障群众知情权，进一步推动审计公开化、透明化。同时依托鲤城区政府网站，加强网站建设，不断丰富审计信息，根据审计职能调整，及时调整栏目设置。

（五）监督保障情况

1.组织领导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由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并指定一名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2.制度建设情况

制定《鲤城区审计局新闻发言人制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明确由分管副局长担任新闻发言人，配齐新闻联络人，畅通对外沟通渠道，切实做好相关政策措施的解读回应。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0	0
行政强制	2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	3683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只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	0	0	0	0	0	0	0	

		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五、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维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从信息公开开展情况看，还存在以下不足：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还有待加强；公开的形式比较单一，公开方式还需进一步丰富；运用新媒体的水平需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展和延伸等。

针对存在的不足，在今后的政务公开工作中，我局将着重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深入挖掘信息源，丰富信息公开内容，积极推进审计结果公告及整改情况公开工作。把群众关心的事项作为公开的主要内容，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的作用。

二是加强政策解读工作。落实政策解读制度，推进政策解读形式多样化，围绕改善民生、优化营商环境、“六稳六保”等群众关心的事项或政策进行解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泉州市鲤城区审计局

2021 年 1 月 11 日

抄送：区政府办。

鲤城区审计局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11 日印发